

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内蒙古发展新篇章

■上接第1版 我们要大力弘扬民族团结的光荣传统,全面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紧紧扭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彻底纠正民族工作指导思想偏差,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让民族团结之花常开长盛,使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彰显更大优越性和更强生命力。**内蒙古讲大局、担使命,必须肩负起、履行好守卫祖国北边疆的重大政治责任。**我们要时刻保持忧患意识和斗争精神,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摆在首位,扎实推进各领域国家安全工作,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使各族人民更加安居乐业、社会大局更加安定有序,让祖国“北大门”、首都“护城河”牢不可破、坚不可摧。

责任就是大局,使命就是动力。我们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一往无前、一干到底,不动摇、不懈怠、不折腾,在接续奋斗中展现内蒙古担当、贡献内蒙古力量,绽放内蒙古风采。

三、今后五年工作的目标要求

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内蒙古要履行好肩负的重大责任和光荣使命,必须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走好这条新路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深刻变化的客观要求,是内蒙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必然选择,是规律所向、大势所趋、人民所盼。走好这条新路子,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新时代内蒙古发展提出的殷切期望,是重大的政治任务,丝毫不能含糊。

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是发展理念、发展路径、发展方式、发展目标的全方位变化,是全局性、战略性、长期性的要求,所有领域、所有区域、所有产业、所有行业都要向此聚焦发力,各项重大目标任务、重大政策措施、重大工程项目都要依此布局展开。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到,传统发展模式难以继,老路子走不下去,再也不能走了,生态环境不允许,人民群众不容忍。全区上下要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战略定力,增强走新路子的政治自觉性和现实紧迫感,再不能有任何幻想,再不能有半点犹疑,再不能有丝毫迟缓。要坚决调整、纠正和摒弃不适应不符合甚至违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要求的思想观念、行为方式、发展模式,坚决防止道义是道理、干事归干事,彻底摆脱速度情结、路径依赖,顶住压力、忍住阵痛,一步一个脚印扎扎实实走好新路子。

今后五年,全区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做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加快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不移从“严”管党治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内蒙古发展新篇章,把祖国北边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

我们的奋斗目标:通过全区上下不懈努力,“两个屏障”更加牢固,“两个基地”量质齐升,“一个桥头堡”作用彰显,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迈出重大步伐。**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更大成果。**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更加优化,发展方式粗放特别是产业发展较多依赖资源开发状况总体改变,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区域创新体系、产业体系、城镇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更加完善,乡村全面振兴新格局、东中西部差异化协调发展新格局基本成型,高标准市场体系和中西部开放平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营商环境显著改善,微观主体活力明显增强。**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取得更大成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优化,全域生态安全格局基本形成,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优质生态产品供给增量扩容。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成效显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有效降低。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持续提高,生态环境整体向好态势巩固拓展。**创造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取得更大进展。**共同富裕扎实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更加优质均衡。就业容量不断扩大、质量显著提升,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分配结构明显改善。高质量教育体系初步建成,社会保障体系、卫生健康体系、生育养老服务体系、住房供应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各族群众的日子从物质上到精神上都得到了越来越红火。**边疆民族地区高效能治理取得更大突破。**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迈出更大步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得到新的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更加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深入人心,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重要进展。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团结和谐稳定大局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面向未来,我们既要有蓝图和梦想,更要有斗志和干劲。只要全区上下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真抓实干、埋头苦干,我们的目标就一定能够实现,内蒙古的未来必将更加美好。

四、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发展的根本政治保证,是做好内蒙古各项工作的根本政治前提。我们必须坚定践行“两个维护”,切实增强忠诚核心、拥护核心、看齐核心、捍卫核心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政治上的坚定和过硬保证各项事业顺利推进、健康发展。

(一)坚定自觉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增强维护意识,提高维护能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完善、严格落实保障“两个维护”的制度机制,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听从党中央号令、服从党中央指挥,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规定,常态化开展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令行禁止,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行动上、体现在实际工作中。加强党员、干部政治素质识别和考察,坚决防止和纠正一切偏离“两个维护”的错误言行。广大党员、干部要永葆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始终忠诚党和人民,忠诚党的理想信念,忠诚党的初心使命,忠诚党的组织,忠诚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要发扬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坚决同一切削弱、歪曲、否定党的领导的言行作斗争。

(二)始终牢记“国之大者”。深刻领悟、牢牢把握国之大

局、国之大要、国之大事、国之大计,坚持从政治上谋划、部署和推动工作,时刻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坚决避免谋划和推进工作中的缺位、错位、出位,坚决纠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的温差、落差、偏差。坚持放眼全局谋一域,自觉把内蒙古工作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审视和推进,只要是党中央部署的、国家需要的就坚决做、马上办、抓到位,不因形势复杂而迷失方向,不因局部利益而患得患失,做到一切站位大局、服从大局、服务大局、维护大局。

(三)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以落实党中央精神为前开展开展工作,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任务分工、督促检查、情况通报、监督检查等制度机制,确保条条落实、件件落地、事事见效。全力抓好中央巡视和各类监督检查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不断在解决问题中对标看齐、改进工作。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主动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的具体任务,结合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落实,不掉队、不走偏,坚决反对和纠正搞变样、讲条件、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的行为。

五、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内蒙古生态状况如何,不仅关系全区各族群众生存和发展,而且关系华北、东北、西北乃至全国生态安全。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是内蒙古必须担负起的重要政治责任,是我们必须始终铭记于心的“国之大者”。要树牢大局观、长远观、整体观,坚定生态优先的政治导向和价值追求,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真正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一旦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出现矛盾,毫不犹豫把生态环境保护挺在前面。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生态环境保护是为民造福的全局大计。要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全域全方位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领域全过程推动绿色发展转型,持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守护好全区各族人民赖以生存和发展、寄以深情和挚爱的美好家园。

(一)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大力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持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坚持把保护草原和森林作为首要任务,严格落实林(草)长制,严格执行基本草原保护和草畜平衡、禁牧休牧等制度,严格禁止在草原上乱采滥挖、新开露天矿山,严厉打击各类违法占用草原林地行为,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发挥好草原和森林对维护生态安全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坚持把保护黄河母亲河摆在突出位置,全方位贯彻“四水四定”原则,一体推进环境问题整治、深度节水控水、生态保护修复,着力改善流域生态环境面貌。强化河湖长制,系统推进重点河湖、湿地、水体、流域生态保护和治理,深化“一湖两海”、察汗淖尔等综合治理,狠狠地水超采治理,统筹做好水生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水资源节约、水安全保障。科学推进土地沙化荒漠化防治,努力创造更多防沙止漠的“绿色奇迹”。坚持从修复区域生态系统出发,加强绿色矿山建设,推进矿区生态综合治理。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推进大兴安岭、阴山山脉、贺兰山山脉生态廊道建设,加快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大气面源污染治理,实施工业污染源深度治理,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深化乌海及周边地区、呼包鄂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和联防联控,有序推进清洁取暖,基本消除污染天气。加强工业废水、农业退水、城乡污水治理,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强化土壤污染防治,有效管控农用地和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加快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提高环境治理能力,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三)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紧紧抓住国家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机遇,以更大的决心和力度抓好减排降碳协同增效,加快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结构、用地结构,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加大重点行业领域减排降碳力度,构建绿色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加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和推广,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完善绿色低碳政策和市场体系,严把新上项目的碳排放关。加强碳达峰过程中的风险识别和管控,防止急于求成和“运动式”“一刀切”减碳。完善能源、水资源、建设用地等约束制度,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严守“三区三线”,推动生态功能区走以自然修复为主的路子,农牧业生产区走集约化、适度规模化经营的路子,城乡建设走集中集聚集约的发展路子。大力宣传绿色文明理念,倡导绿色低碳生活,让建设美丽内蒙古成为全区人民的自觉行动。

六、加快经济转型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内蒙古经济正处在一个极其艰难又极为重要的转型期,必须坚持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不动摇,坚定不移推进经济转型,全力以补调结构、转动能、提质量,在生态环境有效保护、能源资源高效利用、质量效益稳步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无论发展环境、发展条件如何变化,以牺牲生态环境换取一时一地经济增长的短视做法必须彻底摒弃,过度依赖资源开发、资源消耗推动产业发展的不当做法必须彻底摒弃,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必须坚决严控,落后和过剩产能必须坚决淘汰,不顾可用财力过度举债搞建设、不顾产业基础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的行为必须坚决杜绝。

要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动经济发展由资源依赖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由粗放高碳型向绿色低碳型转变,由分散低效型向集约高效型转变,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要把优化布局作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首选,立足主体功能定位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科学调整国土空间、产业基地、区域经济、城乡建设布局,统筹优化重大生产力、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资源布局,促进各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要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创新作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大力实施“科技兴安”行动,改善创新生态环境,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培育壮大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要加快构建绿色特色优势现代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延链补链强链行动和质量提升行动,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一)加快建设创新型内蒙古。把加强科技创新作为最紧迫的任务,坚决打好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攻坚战,塑造创新驱动发展新优势。紧扣产业链供应链部署创新链,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重点在乳业、稀土新材料、碳基新材料、新能源、种业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加快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完善创

新平台体系,布局一批重点实验室、科技创新中心和新型研发机构,实施高新区“提质进阶”和“促优培育”行动,高标准打造乳业、稀土新材料国家技术创新中心,高质量建设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鄂尔多斯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和巴彦淖尔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实施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和创新联合体。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建立政府投入刚性增长机制和社会多渠道投入激励机制,改革创新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完善科技评价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扩大科技开放合作,实施一流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引育工程,最大限度集聚和用好各类创新资源。大力弘扬科学精神、科学家精神,营造崇尚创新、激励创新、包容创新的社会氛围。

(二)推动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大力发展智慧能源,加快形成多种能源协同互补、综合利用、集约高效的供能方式,提升能源供给质量、利用效率,减碳水平和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国家现代能源经济示范区,推动内蒙古由化石能源大区向清洁能源大区转变。严控煤炭消费增长,严控煤电项目,有序调整能源生产结构,优先发展急需紧缺的优质能源品种,提高煤炭利用效率,向产业高端化、产品精细化方向发展,着力淘汰碳排放量大的落后产能和生产工艺。高度重视煤炭清洁利用,积极发展非煤产业和低碳经济,逐步形成煤炭产业和非煤产业占比合理、良性互动的产业格局。全力推进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开发利用,建设一批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在全国率先建成以新能源为主体的能源供给体系、率先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到二〇二五年新能源装机规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二〇三〇年新能源发电总量超过火电发电总量。广泛拓展新能源场景应用,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和运维服务业,壮大风光氢储四大产业集群,推动新能源产业从单一发电卖电向全产业链发展转变,把内蒙古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新能源产业高地。推动稀土资源保护性开发、高质量利用、规范化管理,强化“稀土+”协同创新,做精做优做强稀土产业。

(三)推动农畜产品生产基地优质高效转型。坚持绿色兴农牧、科技兴农牧、质量兴农牧,高起点谋划和推进农牧业发展,下大力气转变传统农牧业生产经营方式,推动农牧业集约化、规模化、高端化发展。优化农牧业区域布局和产业结构,统筹考虑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宜粮则粮、宜牧则牧、宜林则林,加快打造若干优势农畜产品产业带和特色农畜产品优势区。深化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农畜产品标准、绿色化生产,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和奶业振兴行动,加快发展以草畜一体化为重点的现代畜牧业,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推动农牧业发展从主要看牲畜存数量、粮食产量增长到更加注重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转变,增加更多优质农畜产品供给。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和黑土地保护。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提高农牧民组织化程度,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打造更多专业化规模化产业集群。推动农村牧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抓好农畜产品精深加工,丰富乡村经济业态,促进农牧业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

(四)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着眼改变欠倚能倚重的产业结构,坚持破立并举、加减并举,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步伐,着力壮大新增增长点。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加快壮大绿色环保、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产业,前瞻谋划布局未来产业,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加快数字化转型和产业化数字化步伐,培育发展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深入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积极创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区,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全方位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加快推进传统制造业全方位全链条改造,打造若干有影响力有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强化工业园区集约发展功能,坚持以亩均论英雄,加快工业园区绿色智能化建设。加快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标准化品牌化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不断提高服务业发展能级和绿色发展水平。加快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全域全季、差异化高端化发展定位,加强区域间资源共享和高质量合作,完善旅游设施、丰富旅游业态、拓展旅游市场,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不断增加高品质旅游服务供给,让八方来客有更美好的体验、更舒心的享受、更难忘的回忆,让内蒙古的旅游从东到西都火起来、一年四季都热起来。

(五)深入落实扩大内需战略。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升消费产品和服务质量,推动传统消费提质扩容、新型消费加快成长,壮大信息消费、绿色消费等新增长点。完善城乡消费网络,加大构建绿色高效响应的现代流通体系,全面改善消费环境,持续释放消费潜力。有效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和撬动作用,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和潜力,聚焦“两新一重”和短板领域扩大有效投资,实施一批强基础、聚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支持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改投入,促进投资规模稳定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质量不断提高。按照生态优先、适度超前原则,推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加快构建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持续释放有效投资需求。

(六)构建区域城乡发展新格局。统筹区域差异化协调发展,调整完善区域政策体系,推动东部盟市把保护大草原、大森林、大河湖、大湿地作为主要任务,把发展现代农牧业、特色旅游和泛口岸经济作为主攻方向,在放大和发挥绿色生态优势中实现高质量发展;推动中西部盟市把抓好黄河河流域大保护大治理摆在前面,支持中部盟市加快一体化发展步伐,支持西部盟市加快产业迭代替代步伐,在突出产业特色和补短板环境短板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重点建设呼包鄂乌城市群和赤峰、通辽“双子座”,支持首府提升城市功能、优化发展环境,率先实现高质量发展,增强城市群和中心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特色化、内涵式发展,构建多层次、多层次联动、多节点互动的新型城镇化格局。严格控制城镇开发边界,坚决防止盲目铺摊子、贪大求洋,突出补短板、强弱项,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盟市、旗县所在地宜居宜业功能,实施城乡更新行动,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不断提高市民化质量和城镇化质量。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牧区改革,促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打造广大农牧民幸福生活的良好家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建立农村牧区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七)完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基础全面深化改革,打好减负松绑组合拳,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深化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努力实现

市场准入畅通、开放有序、竞争充分、秩序规范。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加强对企业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积极培育资本市场,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制,规范政府债务管理,确保金融安全。

(八)提升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水平。把自身开放融入国家开放总体布局,以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为驱动,创新开放型经济体制,营造开放型经济环境,提升开放层次和水平。大力发展泛口岸经济,优化口岸资源配置,加强面向腹地的重大基础设施和重要枢纽节点建设,集中力量打造重要货物集疏中心,促进资源转化园区提档升级,构建形成口岸带动、腹地支撑、边腹互动格局,推动“经济通道”向“通道经济”转变,推动“过路经济”向“落地经济”转型。创新发展对外贸易,促进外贸向优质优价、优进优出转变。加强区域经济合作,积极承接先进产业转移,创新开展招商引资,推动区内产业链、供应链、物流链、价值链与全国大市场全面对接、深度融合,更好服务和融入国内大循环。

七、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时期,着力提高民生保障精准化、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促进就业增收。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推动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相统一,完善政策体系,强化培训服务,注重权益保障,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托底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不断拓宽城乡居民收入渠道,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机制,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和工资支付保障机制,落实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持续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二)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抓好“双减”政策实施,健全“五育并举”育人体系,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大教育投入,深化教育改革,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有特色发展,以“双一流”、“双高”建设为牵引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高质量发展,职业教育类型化贯通发展。提高特殊教育保障水平,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让人人都享有更好更公平的教育。

(三)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健全完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等保险制度,不断提高保障标准和统筹层次,鼓励发展商业医疗保险,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可靠更充分的保障。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构建综合救助格局。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立多层次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着力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住房需求。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完善社会福利制度,发展残疾人、人道公益等事业。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四)推进健康内蒙古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完善公共卫生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常态化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筑牢外防输入严密防线。完善医防协同机制和防控体系,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区域医疗中心,实施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推广“互联网+医疗健康”,让全区人民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促进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快发展健康产业。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体育产业全面发展。完善生育配套政策,健全托育服务保障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五)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共建共治共享,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健全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公益慈善资源的联动机制,激发基层社会治理活力。

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推动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上,体现到党和国家机关各个方面各个层级工作上,体现到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工作上。

(一)进一步扩大人民民主。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支持和保证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提升人大监督效能和代表工作水平,推动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政治组织和民主形式的效能,完善协商内容,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协商委员会队伍建设,更好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推动政协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保证人民在日常政治生活中有广泛持续深入参与的权利。健全充满活力、群众性、更好把广大人民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

(二)扎实推进法治内蒙古建设。健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着力增强法规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行政决策工作体系,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司法体制改革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强司法制约监督,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